兰州大学教育学院教师招聘启事

为了进一步加强教学、科研力量，推动学院学科建设工作，根据师资队伍建设需要，兰州大学教育学院现面向国内外招聘教师。

一、 基本条件

1、应聘者需具备从事高等院校教学、科研工作的良好素质；

2、具有较强的实践及教学能力和良好的团队合作精神；

3、身体健康（校内体检合格）。

二、 招聘类别

1、学科专业：

(1)能够从事高等教育基本理论、高等教育管理、比较高等教育、中外高等教育史、大学生发展研究与教学的教育学、高等教育学、教育史等专业的教授、副教授、博士。

(2)能够从事大学课程与教学论、课程与教学基本理论、教育软件开发、教育信息化研究与教学的教育技术学、课程与教学论、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的教授、副教授、博士。

（3）能够从事心理学各学科研究与教学的心理学专业的教授、副教授、博士。

（4）能够从事统计分析并熟练运用主要统计软件的相关专业教授、副教授、博士。

2、应聘条件：

（1）具有博士学位的教授、副教授，应届博士毕业生；

（2）博士、硕士、学士三个学历均为全日制普通本科院校，其中至少有2个为国内“985”（或“211工程”）大学学历和学位；

（3）在CSSCI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2篇以上，具有较大科研潜力。

3、相关待遇：

引进人才按照《兰州大学萃英人才建设计划（修订）》，享受相应待遇。

4、应聘者需提供的资料：

（1）本人简历、近期免冠1寸照片1张；

（2）应聘者需提供近五年发表的学术论文复印件和著作原件；

（3）其它相关证书等重要材料原件和复印件。

三、有关说明

请应聘人员提交《兰州大学拟选留毕业研究生申请表》《兰州大学拟引进人员情况登记表》（见兰州大学人事处网站）。应聘者需参加面试，面试内容包括科研及教学能力考察。具体事宜请与教育学院办公室联系。

联系人：窦老师

地 址：兰州大学教育学院办公室（兰州市东岗西路199号医学校区明道楼406—3室）

邮 编：730000 电 话：0931-8912761

传 真：0931-8912761 E-mail: gaojiaoy@lzu.edu.cn

兰州大学教育学院